

刑事警察局
人事費彙計表
中華民國114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1,206,718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36,460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11,853	
六、獎金	413,290	
七、其他給與	41,507	
八、加班費	187,776	1. 超勤加班費120,183千元。 2. 超時加班費（不含超勤加班費）21,289千元。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1,757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115,785	
十一、保險	113,020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2,128,166	